

艺术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

根据《东南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，结合学院具体情况，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。

一、专业/方向复试线

专业代码	专业/方向名称	第一门	第二门	第三门	第四门	总分	统考招生计划（不含推免）			备注
							总数	普通计划	专项计划（强军、少民、士兵）	
130100	艺术学理论	55	55	90	90	361	46	13	1(士兵)	推免 14 人
130500	设计学	55	55	90	90	386		13（分数排名 14，共有 3 人并列，16 人面试）	1(士兵)	推免 6 人
135107	美术(专业学位)	50	50	90	90	361	21	2		推免 3 人
135108	艺术设计(专业学位)	50	50	90	90	372		10(分数排名 12，共有 3 人并列，14 人进面试)		推免 6 人

说明：统考考生（不含报考东南大学-蒙纳士大学苏州联合研究生院考生和管理类联考考生）总分超过报考院（系）专业复试线 20 分以上（含 20 分），单科（限一门）可降 2 分。

注：计划指标数：士兵学硕 2 人，支持文科基地 4 人。

二、资格审查

考生须按要求通过学校招生系统上传资格审查材料电子版（扫描 PDF）。复试前，学院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学历学籍核验结果等进行严格审查核验，对不符合规定者，不予复试，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考生学历（学籍）信息核验有问题的，应当在复试前完成学历（学籍）核验，并在资格审查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每个考生须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，确保提交材料真实有效、复试全程恪守诚信。

三、准备材料

1. 大学学习成绩单
2. 外语能力证明（如 CET-4/CET-6/雅思/托福成绩单等）
3. 科研能力证明（如发表论文、授权专利、科研获奖、学科竞赛、参与课题等）

4. 校级以上奖励荣誉，或参加实践活动（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证明材料。

5. 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：

作品集（作品集需为含封面不超过 30 页，大小不超过 30M 的 PDF 文件）

美术专业作品集注意报考专业方向要求；设计作品集可选自本科课程设计或参加竞赛作品，若为团队作品应注明个人独立完成部分。

说明：

以上材料将作为对考生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全面考查的参考依据；考生必须保证材料真实准确，若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其复试或录取资格。

四、复试工作方案

（一） 复试时间：3 月 30 日 上午 9：00 开始

复试模拟演练时间：复试前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 复试方式

在省高校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，在学校的统一部署下，学院统筹考虑疫情防控要求和实际情况，切实把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，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，原则上采用统一的线上复试平台，确保满足远程复试要求。相关要求详见东南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站通知。

注意事项：因本次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，考生在本专业复试全部结束前，须严格遵守试题保密，不得对外泄露考试情况，不得线上线下谈论与试题有关内容。若有泄密，一经发现，严肃处理。

（三） 复试内容

1. 复试科目覆盖范围参见招生专业目录及科目参考书目。

2. 对考生的既往学业情况、外语听说交流能力、专业素质和科研创新能力，以及综合素质和一贯表现等进行全面考查。

（四） 具体要求

1. 个人陈述，时间不超过 5 分钟，可自备 PPT（个人陈述内容可包含个人简介、学习经历、个人作品集（专硕）、科研成果、报考陈述等内容）；

2. 复试小组提问与考查。

五、成绩计算

1. 复试成绩：满分为 150 分

成绩构成：专业基础考察（60 分）+专业能力测试（60 分）+培养潜质考察（30 分）

复试成绩合格线：90 分，复试成绩未达到合格线者，将不予录取。

2. **综合成绩**=初试成绩(按满分 150 分折算)*70%+复试成绩(满分 150 分)*30%

3. **排名方法**: 按各专业(艺术学理论、设计学和专业学位)考生各自的综合成绩,分别由高到低排队。

六、拟录取原则

1. 复试结果将于复试结束后一周内,在学院网站公布。

2. 复试合格的考生以综合成绩排名为主要依据,根据招生计划和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3.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讨论通过,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,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对外公示。

七、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未涉及部分,除《东南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有明确规定外,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八、咨询及申诉

咨询电话: 025—52091107 (工作时间: 9:00—17:00)

咨询信箱: seuart@qq.com

申诉电话: 025—52091101 (工作时间: 9:00—17:00)

申诉信箱: tianwei_zh@seu.edu.cn

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加入 QQ 群: 1009535760

附名单:

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

组长: 龙迪勇

副组长: 程万里

成员: 龙迪勇 赵天为 程万里 卢文超 袁 琴

许继峰 李倍雷 沈亚丹 顾伟玺 张乾元

季 欣 蔡顺兴 于向东 陈 绘 章旭清

秘书: 苏景姣

学院复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

组长: 赵天为

副组长: 袁琴

成员: 程万里 王 超 方跃武 田 清 刘 畅